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部门 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蔡甸区界河泵站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四、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蔡甸区界河泵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参与协调辖区内的防汛、抗旱、灌溉、排涝工作，并提供技术指导服务；
- 2、负责组织各项机电设备安全检查，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处理的技术方案和措施。
- 3、组织编制防汛抗旱工作规程和建立技术岗位责任制。
- 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界河泵站隶属蔡甸区水务和湖泊局二级单位，为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蔡甸区界河泵站本年度财政预算编制人数 18 人，实有 17 人，其中在职人员 6 人，退休人员 10 人，长聘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表

[059014]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92.4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4.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182.8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72.9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7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5.32	本年支出合计	265.3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65.32	支 出 总 计	265.32

表2

收入总表

蔡甸区界河泵站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65.32	265.32	192.42								72.90						
059	蔡甸区水务和湖泊局	265.32	265.32	192.42								72.90						
059004	蔡甸区界河泵站	265.32	265.32	192.42								72.90						

表3

支出总表

014]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65.32	192.42	72.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0	64.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0	64.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8	42.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14.41	14.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7.21	7.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	4.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6	4.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	4.46				
213	农林水支出	182.80	109.90	72.90			
21303	水利	182.80	109.90	72.9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9.90	109.9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2.90		72.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6	13.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6	13.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3	11.43				
2210202	提租补贴	2.32	2.32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59014]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2. 42	一、本年支出	192. 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2. 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92. 4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 3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4. 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109. 9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 7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2. 42	支 出 总 计	192. 42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9014] 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2.42	192.42	183.90	8.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0	64.30	64.25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0	64.30	64.25	0.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2.68	42.68	42.63	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1	14.41	14.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1	7.21	7.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	4.46	4.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6	4.46	4.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	4.46	4.46		
213	农林水支出	109.90	109.90	101.43	8.47	
21303	水利	109.90	109.90	101.43	8.47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9.90	109.90	101.43	8.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6	13.76	13.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6	13.76	13.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3	11.43	11.43		
2210202	提租补贴	2.32	2.32	2.32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059014] 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2.42	192.42	183.90	8.52	
06	农业科	192.42	192.42	183.90	8.52	
059	蔡甸区水务和湖泊局	192.42	192.42	183.90	8.52	
059014	蔡甸区界河泵站	192.42	192.42	183.90	8.52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059014]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2.42	183.90	8.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27	141.27	
30101	基本工资	27.25	27.25	
30102	津贴补贴	5.63	5.63	
30103	奖金	44.00	44.00	
30107	绩效工资	18.42	18.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1	14.4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1	7.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6	4.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0.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3	11.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0	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		8.52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0.45		0.45
30206	电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0.77		0.77
30228	工会经费	1.03		1.03
30229	福利费	1.28		1.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		1.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9		0.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63	42.63	
30302	退休费	42.63	42.63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059014]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014] 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059014] 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10

项目支出表									
[059014] 蔡甸区界河泵站									单位：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65.32	192.42					
059	蔡甸区水务和湖泊局		265.32	192.42					
059014	蔡甸区界河泵站		265.32	192.42					
1	人员经费		183.90	183.90					
42011423059R000000334	基本工资	蔡甸区界河泵站	27.25	27.25					
42011423059R000000337	保留津贴	蔡甸区界河泵站	0.43	0.43					
42011423059R000000339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蔡甸区界河泵站	1.30	1.30					
42011423059R000000340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蔡甸区界河泵站	2.32	2.32					
42011423059R000000341	交通补贴	蔡甸区界河泵站	1.58	1.58					
42011423059R000000344	绩效工资	蔡甸区界河泵站	18.42	18.42					
42011423059R000000346	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补贴	蔡甸区界河泵站	44.00	44.00					
42011423059R000000347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蔡甸区界河泵站	14.41	14.41					
42011423059R000000348	职业年金	蔡甸区界河泵站	7.21	7.21					
42011423059R000000349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蔡甸区界河泵站	4.46	4.46					
42011423059R000000351	失业保险缴费	蔡甸区界河泵站	0.36	0.36					
42011423059R000000352	工伤保险缴费	蔡甸区界河泵站	0.10	0.10					
42011423059R000000355	住房公积金	蔡甸区界河泵站	11.43	11.43					
42011425059R000000109	2025年长聘人员经费	蔡甸区界河泵站	8.00	8.00					
42011423059R000000373	基本退休费	蔡甸区界河泵站	12.63	12.63					
42011423059R000000374	退休奖励性补贴	蔡甸区界河泵站	30.00	30.00					
2	公用经费		8.52	8.52					
42011423059Y000000125	在职人员公用	蔡甸区界河泵站	5.39	5.39					
42011423059Y000000126	离退休人员公用	蔡甸区界河泵站	0.05	0.05					
42011424059Y000000116	三费	蔡甸区界河泵站	3.08	3.08					
3	项目支出		72.90						
42011425059Y000000125	武汉市蔡甸区界河泵站	蔡甸区界河泵站	72.90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265.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42 万元，其他收入 72.9 万元；总支出 265.32 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265.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42 万元，其他收入 72.9 万元。

三、支出安排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265.32 万元，其中：其中：基本支出 192.42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 141.27 万元；2、商品服务支出 8.52 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63 万元。项目支出 72.9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财政预算拨款总收入 192.42 万元；总支出 192.42 万元，包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6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9.9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13.7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蔡甸界河区泵站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2.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42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 141.27 万元；2、商品服务支出 8.52 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6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蔡甸界河区泵站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2.42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 141.27 万元；2、商品服务支出 8.52 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6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八、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项目往来资金预算 72.9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蔡甸区界河泵站运行预算经费支出 8.52 万元，
明细支出为：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其他
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培训费、福利费。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6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 2025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蔡甸区界河泵站办公用房总面积 1017.52 平方米，其
中：界河办公楼面积 657 平方米，界河泵房面积 360.52
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区界河泵站 2025 年绩效目标编制无预算支出。

四、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没有其他专业名词解释。